

证券代码:603191 证券简称:望变电气 公告编号:2025-035

重庆望变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重庆望变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4,600万元至5,4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1,121万元至1,921万元，同比增加32.21%至5.20%。

● 预计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4,200万元至5,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2,545万元至3,345万元，同比增加153.79%至202.13%。

一、业绩预告报告期
(一) 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二) 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4,600万元至5,4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1,121万元至1,921万元，同比增加32.21%至5.20%。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4,600万元至5,4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1,121万元至1,921万元，同比增加32.21%至5.20%。

三、本业绩预告的主要原因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正式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重庆望变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2日

证券代码:002396

证券简称:星网锐捷 公告编号:临2025-28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5年1月1日-2025年6月30日
(二)预计的业绩:扭亏为盈(盈亏上升/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8,000万元-24,000万元	盈利:12,516.30万元
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增长:43.81%-91.7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16,000万元至21,000万元	盈利:10,591.09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3101元/股-0.4135元/股	盈利:0.2134元/股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1日

证券代码:000819

证券简称:岳阳兴长 公告编号:2025-031

岳阳兴长石化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二)预计的业绩:预计净利润为负值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2,600万元至-3,200万元	盈利:5,304.88万元
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下降:149.01%-160.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2,640万元至-3,240万元	盈利:4,876.41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72元/股至-0.088元/股	盈利:0.147元

岳阳兴长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415

证券简称:海康威视 公告编号:2025-028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康威视”或“公司”)于2025年4月1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提供不超过120.85亿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上述事项于2025年5月9日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4月19日、2025年5月10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公告)。

二、担保进展情况
2025年10月，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以下简称“建行滨江”)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在建行滨江办理额度不超过56,000万元人民币的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期间为担保合同项下业务办理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相关合同所担保的业务范围、期限、费用等内容以相关法律文件或凭证为准。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二)预计的业绩:预计净利润为负值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1,600万元至-2,100万元	亏损:1,276.49万元
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下降:25.34%-46.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2,100万元至2,800万元	亏损:1,720.44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285元/股至0.0378元/股	亏损:0.0230元/股

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2日

证券代码:000723

证券简称:美锦能源 公告编号:2025-086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二)预计的业绩:预计净利润为负值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48,000万元至-70,000万元	亏损:68,298.47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49,000万元至-71,000万元	亏损:69,361.01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11元/股至-0.16元/股	亏损:0.16元/股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1日

证券代码:603567

证券简称:珍宝岛 公告编号:临2025-052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珍宝岛”)控股股东黑龙江创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达集团”)将其持有的10,539万股质押给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公司交款后被解除质押，因公司公告披露日持有公司股份67,637,984.1万股无表决权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4%，创达集团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无一致行动人。

● 公司控股股东创达集团将其持有的10,539万股质押给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占公司总股本的1.56%，占公司总股本的49.95%。

● 公司控股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含本次)占其持股总数比例超过80%，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创达集团《关于对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解质押及再质押的函》，具体内容如下：

一、股东解质押情况
1.股东名称:黑龙江创达集团有限公司

2.本次解质押股份数量:124,000,000股

3.占其所持股份比例:21.51%

4.占公司总股本比例:3.18%

5.解质押时间:2025年7月9日

6.质权人: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质押原因:股票质押

8.质押期限:2025年7月9日至2025年7月9日

9.质押目的:股票质押

10.质押期间:不存在因股票质押解除质押、再质押等情况。

11.本次股份解质押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创达集团将上述12,400万股公司无限售流通股股票解除质押，并完成股份解质押登记手续。

12.股东名称:黑龙江创达集团有限公司

13.本次质押股份数量:124,000,000股

14.占其所持股份比例:21.51%

15.占公司总股本比例:3.18%

16.质押时间:2025年7月9日

17.质押期限:2025年7月9日至2025年7月9日

18.质押目的:股票质押

19.质押期间:不存在因股票质押解除质押、再质押等情况。

20.本次股份质押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创达集团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如下：

21.股东名称:黑龙江创达集团有限公司

22.本次质押股份数量:124,000,000股

23.占其所持股份比例:21.51%

24.占公司总股本比例:3.18%

25.质押时间:2025年7月9日

26.质押期限:2025年7月9日至2025年7月9日

27.质押目的:股票质押

28.质押期间:不存在因股票质押解除质押、再质押等情况。

29.本次股份质押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创达集团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如下：

30.股东名称:黑龙江创达集团有限公司

31.本次质押股份数量:124,000,000股

32.占其所持股份比例:21.51%

33.占公司总股本比例:3.18%

34.质押时间:2025年7月9日

35.质押期限:2025年7月9日至2025年7月9日

36.质押目的:股票质押

37.质押期间:不存在因股票质押解除质押、再质押等情况。

38.本次股份质押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创达集团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如下：

39.股东名称:黑龙江创达集团有限公司

40.本次质押股份数量:124,000,000股

41.占其所持股份比例:21.51%

42.占公司总股本比例:3.18%

43.质押时间:2025年7月9日

44.质押期限:2025年7月9日至2025年7月9日

45.质押目的:股票质押

46.质押期间:不存在因股票质押解除质押、再质押等情况。

47.本次股份质押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创达集团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如下：

48.股东名称:黑龙江创达集团有限公司

49.本次质押股份数量:124,000,000股

50.占其所持股份比例:21.51%

51.占公司总股本比例:3.18%

52.质押时间:2025年7月9日

53.质押期限:2025年7月9日至2025年7月9日

54.质押目的:股票质押